

# 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---

## 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印发 2020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 作计划的通知

机关各科室、单位，各区（市）自然资源局、高新区国土住  
建社会事业局：

按照省、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  
的部署要求，市自然资源局制定了《2020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  
公开”工作计划》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0年5月19日



## 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 年度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工作计划

序号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事项类别	抽查比例及频次	预估抽查对象数	检查时间	抽查方式	检查主体	办理科室
1	采矿权人开采信息公示检查	矿山企业	一般检查事项	企业抽查比例为 5%，每年 1 次	3 个	5 月—10 月	现场检查	市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（也可委托有关专业机构开展）	矿山资源保护监督科、综合执法支队、各区（市）自然资源局
2	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资质，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资质监督检查	枣庄市行政区域内从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活动、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、设计和施工、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活动的资质单位	一般检查事项	抽查比例为本行政区域内全部资质单位的 30%；每 3 年抽查一次	2 个	全年	组织专家组到资质单位进行现场检查	市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	地质勘查防灾减灾管理科、综合执法支队、各区（市）自然资源局
3	矿产资源勘查监督	枣庄市行政区域内探矿权人	一般检查事项	抽查比例不少于本行政区域内勘查项目总数的 5%；每年抽查 1 次	企业、事业单位 2 家	5 月—10 月	进行现场检查，可委托专业机构承担	市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	地质勘查防灾减灾管理科、综合执法支队、各区（市）自然资源局

4	测绘资质监督检查	枣庄市行政区域内甲级测绘资质单位	一般检查事项	抽查比例不少于本行政区域内各等级测绘资质单位总数的 20%，每年抽查 1 次	2 家 甲级 测绘 资质 单位	5 月- 10 月	测绘资质单位自查、市局现场检查相结合的方式；检查方式为现场检查	市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	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科、自然资源事业发展中心、综合执法支队、各区（市）自然资源局
5	对城乡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管	枣庄市行政区域内从事规划建设的相关行为	一般检查事项	抽查比例不少于本行政区域内规划许可项目总数的 5%；每年抽查 1 次	平均 每区 约 5 项许 可	全年	日常抽查和专项检查相结合	市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（可与区自然资源部门联合检查）	城乡规划事业发展中心、各区（市）自然资源局